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ST华钰　公告编号:临2022-015号
转债代码:113027　转债简称:华钰转债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西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西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54000040),发证时间:2021年12月17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认定系公司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即2021年度至2023年度)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率税收优惠政策。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佰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9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际形势变化、海绵钛市场需求情况、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经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价格委员会研究决定,自即日起,公司下属子公司云南国钛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甘肃德通国钛金属有限公司海绵钛产品含税销售价格在原价基础上对各类客户上调5,000元人民币/吨。

公司将密切跟踪海绵钛价格的走势及供需情况的变化,及时做好公司产品的调价工作。本次产品价格的调整,对公司整体业绩提升将产生积极影响。同时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次提价对销售量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新销售价格持续时间也不能确定,存在产品价格继续波动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19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产品集成业务向境外特定客户正式出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产品集成业务与境外特定客户开展了电脑、智能家居等多项业务合作并签订了合作协议。近期,公司与境外特定客户合作的智能家居项目正式开始量产并实现常态化出货,项目合作总金额预计约50亿元。

公司产品集成业务领域已从传统手机ODM拓展到平板、笔电、IoT、服务器、汽车电子等更广阔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和制造经验。公司本次与境外特定客户在产品集成业务的合作,拓展了公司的产品领域,优化了公司的客户结构,将对公司2022年度及未来年度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智能家居作为首个合作项目,其顺利量产出货也为公司与境外特定客户开展多产品领域的合作奠定了基础。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受市场整体环境以及客户产品需求等因素影响,公司向特定客户实际供货数量可能存在调整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产品的开发、生产、供应等工作,加强风险管控,并根据其他项目的合作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澜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至2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2年1至2月主要经营数据

2022年1至2月期间,随着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DDR5第一子代内存接口芯片、内存模组配套芯片及第三代津逮?CPU等新产品持续出货,公司取得了良好的经营开局。经初步核算,2022年1至2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亿元人民币左右,同比增长211%左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亿元人民币左右,同比增长157%左右。

二、说明事项

本公告所载公司2022年1至2月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不能以此推算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及全年业绩情况,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澜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英联金属科技(潍坊)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证书号
1	ZL 2020 2 2071456.0	一种防割伤的易拉盖保边组件	实用新型	2020.09.18	2021.08.31	10年	第14064429号

上述专利的专利权人为:英联金属科技(潍坊)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我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证2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智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景气驱动12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泰信汇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2022年1号)全文于2022年3月1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5988或021-387845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2-03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23,662,2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274%;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3月15日。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解除限售股份发行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41号)核准,2021年8月,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电器”)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11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23,662,256股,发行价格60.46元/股,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
1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1,653,986	6个月
2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307,972	6个月
3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984,783	6个月
4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0,979	6个月
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53,986	6个月
6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3,307,972	6个月
7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1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	1,653,986	6个月
8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7,972	6个月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64,439	6个月
10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定增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653,986	6个月
1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2,195	6个月
合计		23,662,256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21年9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详见2021年9月10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3,662,256股,总股本由429,000,000股增加至452,662,256股。本次发行完成后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二、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上述11名发行对象,在本次非公开发行时承诺:本单位参加航天电器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本次认购所获的航天电器股份,自航天电器本次非公开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上述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3月15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3,662,256股,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的5.5170%,占公司总股本的5.2274%。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均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4、本次解除限售的发行对象为11名,共涉及39个股东证券账户,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证券账户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1,653,986	1,653,986	0.3654%
2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307,972	3,307,972	0.7308%
3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邮证券-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邮证券幸福系列1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984,783	1,984,783	0.4385%
4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0,979	2,480,979	0.5481%
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53,986	1,653,986	0.3654%
6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3,307,972	3,307,972	0.7308%
7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1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1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	1,653,986	1,653,986	0.3654%
8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3,307,972	3,307,972	0.7308%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益”定增封闭式理财产品2020年第1期-财通基金建兴诚益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540	16,540	0.0036%
10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封闭式产品2020年第10期-财通基金建兴诚鑫1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540	16,540	0.0036%
11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封闭式产品2020年第2期-财通基金建兴诚鑫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540	16,540	0.0036%
12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封闭式产品2020年第9期-财通基金建兴诚鑫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540	16,540	0.0036%
13		财通基金-建信理财“诚鑫”多元配置混合类最低持有2年开放式产品-财通基金建兴诚鑫多元开放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3,080	33,080	0.0073%
14		财通基金-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9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48,098	248,098	0.0548%
15		财通基金-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99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2,699	82,699	0.0183%
16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汇盈多策略分级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350	41,350	0.0091%
17		财通基金-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鑫量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540	16,540	0.0037%
18		财通基金-济宁市意德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102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270	8,270	0.0018%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7,717	297,717	0.0658%
20		财通基金-北京三友光信科技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中联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2,699	82,699	0.0183%
21		财通基金-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西陌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2,699	82,699	0.0183%
22		财通基金-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安吉9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26,993	826,993	0.1827%
23		财通基金-潘旭虹-财通基金韶夏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9,239	99,239	0.0219%
24		财通基金-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财通基金逐鹿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2,699	82,699	0.0183%
25		财通基金-邮储银行-财通基金优盛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6,196	496,196	0.1096%
26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653,986	1,653,986	0.3654%
27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47	4,947	0.0011%
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36	24,736	0.0055%
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88	19,788	0.0044%
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32	1,732	0.0004%
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积极成长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41	14,841	0.0033%
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36	24,736	0.0055%
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36	24,736	0.0055%
3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沪深300基本面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47	4,947	0.0011%
35		富国富增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21	7,421	0.0016%
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9,470	49,470	0.0109%
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博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20	7,420	0.0016%
38		富国基金-国泰君安证券-富国基金-安信证券资产管理计划	2,474	2,474	0.0005%
39		富国基金-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基金西陌证券定增精选资产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947	4,947	0.0011%
合计			23,662,256	23,662,256	5.2274%

注1:因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MA0092LM5C)于2021年6月16日办理完成名称变更登记,由“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其证券账户相应变更为“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及证券账户名称变更不属于法人主体变化所致,证券账户名称变更前后该证券账户均归属于同一主体。

注2:因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定增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备案编码:SJS803)的名称更名为“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其证券账户名称相应变更为“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定增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名称变更及证券账户名称变更不属于法人主体变化所致,证券账户名称变更前后该证券账户均归属于同一主体。

发行对象名称及股东证券账户名称变更前后情况对比表

变更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变更后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证券账户名称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证券账户名称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定增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定增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增强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解除限售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3,763,484	5.25%	-23,662,256	101,228	0.02%
高管锁定股	101,228	0.02%	-	101,228	0.02%
首发后限售股	23,662,256	5.23%	-23,662,256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28,898,772	94.75%	23,662,256	452,561,028	99.98%
三、总股本	452,662,256	100.00%	-	452,662,256	100.00%

注: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最终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数据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其在航天电器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对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国泰君安作为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对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2、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688488　证券简称:艾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2-025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3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69号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1,559,82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1,559,8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895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895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傅和亮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史云中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广蓉女士以视频参会方式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傅和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1,628,019	100.0271	是
1.02	选举俞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1,428,018	99.9476	是
1.03	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1,428,018	99.9476	是
1.04	选举史云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1,428,018	99.9476	是
1.05	选举王广蓉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51,378,023	99.9277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王广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1,458,016	99.9595	是
2.02	选举魏于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1,458,016	99.9595	是
2.03	选举张长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1,458,016	99.9595	是
2.04	选举威啸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1,488,018	99.9714	是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俞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51,458,013	99.9595	是
3.02	选举何凤英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51,458,015	99.9595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傅和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6,268,339	100.1030				
1.02	选举俞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6,068,338	99.8008				
1.03	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6,068,338	99.8008				
1.04	选举史云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6,068,338	99.8008				
1.05	选举王广蓉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6,018,343	99.7253				
2.01	选举王广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6,098,336	99.8462				
2.02	选举魏于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6,098,336	99.8462				
2.03	选举张长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6,098,336	99.8462				
2.04	选举威啸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6,128,338	99.891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1、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庆洋、刘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

●报备文件

(一)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488　证券简称:艾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2-026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指定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一、指定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将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开立的账户指定为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2012900310100000001244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资资金管理办法》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为控制风险,本次现金管理方式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不得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及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可控范围。

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投资、保证资金的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以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为前提,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2-002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规范公司运行,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二十五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	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股东大会决议。 ……
第二十九条…… 虽有前述规定,公司若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减持公司股份。	第二十九条…… 虽有前述规定,公司若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减持公司股份。
第四十一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五)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 ……	第四十一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五)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第四十三条 公司拟实施的对外担保行为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四)按照担保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 ……	第四十三条 公司拟实施的对外担保行为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四)按照担保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 (五)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第五十三条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股东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还应当向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10%。	第五十三条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10%。 监事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八十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第八十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
第八十一条 ……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第八十一条 ……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第八十九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	第八十九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
第九十七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 (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	第九十七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 ……
第一百零九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聘任或者依照程序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第一百零九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决定聘任或者依照程序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三十三条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三十三条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仅在公司领薪,不由控股股东代发薪水。
第一百四十一条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一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未能忠实履行职务或违背诚信义务,给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六条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